

富民县卫生健康局

关于公开比选 2026—2028 年 0-3 岁婴幼儿 意外伤害险承保单位的公告

各保险公司：

按照《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云南省公安厅 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计划生育协会关于印发云南省生育支持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云卫人口家庭发〔2022〕3号）要求，三年来，富民县认真实施为全县 2095 名 0-3 岁婴幼儿提供了全面的意外风险保障，有效应对意外伤害和疾病导致的身故、意外残疾、紧急救援、意外医疗、意外损伤、意外住院津贴等费用问题，切实减轻了婴幼儿家庭的经济负担。目前，婴幼儿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合同书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，为确保 0-3 岁婴幼儿意外风险保障的连续性，避免出现保障空档期，富民县卫生健康局拟采用“公开比选”方式确定 1 家承保机构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承保范围

0—3 岁婴幼儿意外伤害保险参保人员范围为富民县辖区内 2023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出生并已落户为富民县户籍一孩、二孩、三孩。

二、服务期限

2026—2028 年（三年）。

三、承保要求

投保保险公司应具备相关保险承保业务资质，能够正常履约，不受投保影响，且能够及时提供线上、线下理赔服务，必要时可提供上门服务。

四、承保时效

签订《合同》后出生的婴幼儿以出生日期为投保生效日期。

五、保障要求

总保费为每名婴幼儿 50 元/年的标准，保险责任应包含身故责任、意外伤残责任、意外医疗责任、紧急救援及转院医疗责任等，保额由各保险公司自行确定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请满足以上要求且有意愿参与“公开比选”的保险公司，尽快到富民县卫生健康局基层卫生健康科获取比选评审规则。

（二）请参与比选的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2:00 时前携带企业营业执照（正副本）、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公司承保方案密封后（一式两份，均需加盖单位公章）报送至富民县卫生健康局基层卫生健康科（永定街与环城南路交叉路口县卫健局三楼）。

3.富民县卫生健康局将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14:30 组织相关人员，采取综合评分办法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在富民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。

联系人：杨爱君，联系电话：63958500。

